

##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于 2018 年 11 月 13 日届满，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公司价值的认可，同时为了维护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利益，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和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拟将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 12 个月，即展期至 2019 年 11 月 13 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2015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及其摘要部分内容的议案》，并于 2018 年 2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 10 月 29 日、2015 年 11 月 14 日、2016 年 1 月 5 日及 2018 年 2 月 1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立后委托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并全额认购其设立的“华泰家园 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华泰家园 8 号”）中的次级份额。“华泰家园 8 号”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并持有公司股票。

截至 2016 年 1 月 20 日收盘，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大宗交易和二级市场购买的方式共计买入公司股票 12,491,429 股，占公司总股本 1.24%，成交均价 16.01 元/股。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 12 个月，即 2016 年 1 月 21 日至

2017年1月20日。截至本公告日，本员工持股计划尚未卖出公司股票，仍持有公司股票12,491,429股，持股比例为1.24%。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进展情况详见公司于2015年12月11日、2016年1月9日、2016年1月21日、2017年1月20日、2018年2月14日及2018年5月1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 二、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情况

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不超过36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计算，即2015年11月13日至2018年11月13日。存续期届满前1个月，经管理委员会同意并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可以延长。

鉴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公司价值的认可，同时为了维护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利益，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和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18年10月8日召开的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六次管理委员会会议和2018年10月1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12个月，即展期至2019年11月13日。存续期内，一旦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7号：员工持股计划》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12个月。

## 四、备查文件

-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13日